证券代码:002701 证券简称:奥瑞金 (奥瑞)2016-临006号

奥瑞金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受让中粮包装控股有限公司部分股份的进展公告

奥瑞金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奥瑞金"或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奥瑞金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11月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2015年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受让中粮包装控股有限公司部分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参与中粮集团有限公司旗下企业的混合所有制试点改革，与中粮包装控股有限公司（中国香港上市公司,股票代码00906,以下简称"中粮包装"）的第一大股东中粮集团（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粮香港"）就中粮包装部分股份事项签署《股份买卖协议》,公司以自筹资金1,616,047,200港元受让中粮包装27%的已发行股份（或在根据《股份买卖协议》进行调整的情况下，以自筹资金1,496,340,000港元受让中粮包装25%的已发行股份）；公司于2015年11月26日召开的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2015年11月10日、2015年11月27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受让中粮包装控股有限公司部分股份的公告》（2015-临075号）、《关于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2015-临083号）。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通过香港全资子公司奥瑞金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奥瑞金发展有限公司完成向中粮香港支付受让中粮包装27%的已发行股份的受让价款1,616,047,200港元,并在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完成相关股份转让登记手续,现持有中粮包装27%的股份。

特此公告。

奥瑞金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月28日

证券简称:长安汽车 (长安B） 证券代码:000625 (200625） 公告编号:2016—03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15年度

2. 预计的业绩:同向上升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增长:23.00% -33.58%	盈利:756,108万元
	\盈利:930,000万元-1,010,000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 约1.99-2.17元	盈利:1.62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合营企业长安福特新品锐界、金牛座上市,福睿斯的销量同比大增,投资收益增加。重庆长安本部CS75、CS35等销量同比大增,本部实现盈利。上述因素致使公司报告期业绩增长。

四、其他相关说明

上述预测为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估算，具体财务数据将以公司2015年度财务报告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28日

证券代码:600671 证券简称:天目药业 公告编号:临2016-017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程登科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个人工作原因,请求辞去其担任的公司董事职务,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程登科先生的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程登科先生辞职后,将不在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担任其他任何职务。

公司对程登科先生在任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28日

证券代码:600671 证券简称:天目药业 公告编号:临2016-018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法定代表人暨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5年11月25日,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2015年12月14日,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分别于2015 年 11月 26 日和12月 15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

根据最新修订的《公司章程》第八条"总经理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之规定,本公司法定代表人由胡新笠先生变更为公司总经理祝政先生。近日,本公司完成了法定代表人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公司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公司法定代表人现为公司总经理祝政先生。

此外,新的营业执照中,原"注册号"变更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000253930812T。

特此公告。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28日

证券代码:600671 证券简称:天目药业 公告编号:临2016-019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对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公司股东权益变动事项问询函（二）的延期回复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于2016年1月26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权益变动事项的问询函（二）》（上证公函 [2016]0110号）（以下简称 "《问询函二》"）, 问询函二内容 （详见公司临2016-016公告）。

公司收到《问询函二》后,积极组织长城集团、晁毓星、平安大华、财务顾问及相关中介机构等各方共同对《问询函二》中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核实。由于相关问题的回复交涉涉及前期信息披露,且涉及到长城集团、晁毓星、平安大华、独立财务顾问等多方,目前各方正在本着谨慎的态度对问询函二提出的问题组织回复,无法在交易所要求的时间内完成。鉴于上述原因,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对《问询函二》的回复延期至2016年1月29日,公司将于2016年1月29日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问询函二的回复公告。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28日

证券代码:000561 证券简称:烽火电子 公告编号:2016-002

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同向上升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约6000万元 - 7800万元	盈利:3752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约60% - 108%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约0.10 - 0.13元	盈利:0.06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期业绩预告未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报告期内经营状况良好,尤其是第四季度交付产品较多,实现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及前三季度均有增长,全年业绩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结果,具体数据将在公司2015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1月28日

证券代码:000917 股票简称:电广传媒 公告编号:2016-05

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十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6年1月21日以传真或电子邮件等书面方式发出,会议于2016年1月27日在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收表决票13票,实收表决票13票。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及方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江苏马上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资事项的议案》。

公司参股子公司江苏马上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马上游",代码:833158）与镇江文化旅游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镇江文旅"）拟签署《关于江苏马上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投资协议》。镇江文旅拟以现金出资人民币9,980万元,认购马上游非公开发行的不超过1,814.5454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每股发行价格为5.5元。马上游的股本总额由10,000万股增至11,814.5454万股。公司同意马上游实施本次非公开发行增资扩股。马上游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马上游股份比例由45%变更为38.09%。本次增资有利于马上游增强资金实力,加快推进业务拓展和市场布局。

表决结果:同意 13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

特此公告

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27日

证券代码:603567 证券简称:珍宝岛 公告编号:临2016-010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发布的《关于修订血塞通注射剂和血栓通注射剂说明书的公告》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发布了《关于修订血塞通注射剂和血栓通注射剂说明书的公告》（2016年第2号）,我公司根据此公告于2016年1月22日,发布了《关于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发布的<关于修订血塞通注射剂和血栓通注射剂说明书的公告>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1月22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临2016-008号公告）,为更加清晰的说明修订说明书事项,现进行补充说明如下:

1、2012年至2015年三季度相关产品情况

（1）注射用血塞通（冻干）

2015年1-9月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率为45.83%,比2014年同期增长34.24%,毛利润占主营业务利润比率为46.95%，比2014年同期增长54.33%;2014年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率为47.22%，比2013年同期增长1.04%，毛利润占主营业务利润比率为46.59%，比2013年同期下降2.89%;2013年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率为52.63%,比2012年同期增长14.08%，毛利润占主营业务利润比率为51.07%，比2012年同期增长13.79%;2012年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率为47.31%，毛利润占主营业务利润比率为52.20%。

（2）血塞通注射液

2015年1-9月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率为2.57%，比2014年同期下降57.26%,毛利润占主营业务利润比率为0.69%,比2014年同期下降44.45%;2014年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率为6.35%,比2013年同期增长201.53%,毛利润占主营业务利润比率为1.69%,比2013年同期增长57.53%;2013年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率为2.37%,比2012年同期下降56.74%,毛利润占主营业务利润比率为1.14%,比2012年同期增长234.17%;2012年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率为5.62%,毛利润占主营业务利润比率为0.40%。

2、我公司2015年1-9月血塞通注射液(水针剂)产能利用率为95.03%;注射用血塞通（冻干粉针剂）产能利用率为62.42%。

3、公司对相关产品说明书的修订情况

我公司将严格按照《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关于修订血塞通注射剂和血栓通注射剂说明书的公告（2016年第2号）》对批准文号为国药准字Z23020786、国药准字Z23020787、国药准字Z23021889、国药准字Z23021890的血塞通注射液及批准文号为国药准字Z20026437的注射用血塞通（冻干）进行说明书修订。增加公告附件要求的【不良反应】、【禁忌】和【注意事项】等项内容,其他内容与原批准内容保持一致。

我公司现已完成修订说明书补充申请材料的准备工作,正积极与黑龙江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沟通进行上报,严格按照公告要求在2016年2月29日前将修订后的说明书报黑龙江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备案。

4、本次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对血塞通注射剂和血栓通注射剂的政策调整和要求,对公司的影响

(1)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不定期根据多方面信息会发布修订药品说明书的公告属正常履行药品监管职能,以往修订中公告既有中药也有化药,既包括注射剂也包括口服制剂。随着医药知识的日趋普及,绝大多数医生患者能够正确对待相关公告,不排除短期内可能有个别市场对产品销售产生一定影响,但从长远来看,这将更好地指导临床医生安全用药,让临床医生会用药敢用药,因此对销售无实质影响。

(2)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发布本次公告,使公司对血塞通注射剂和血栓通注射剂可能出现的不良反应进行了补充修订并进行归类描述，比原说明书更加系统和规范,对我公司产品尚未发现的不良反应起到非常好的预警作用。

(3)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公告进一步明确了禁忌和慎用要求,能够更有效地规避风险,将对降低不良反应发生率起到积极作用。

(4)根据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此次公告,我公司将进行说明书、标签修订并按国家要求进行市场产品说明书替换,需要企业付出一定的成本。

但鉴于医药行业的特殊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根据相关研发进展及市场跟踪情况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月28日

股票代码:002672 股票简称:东江环保 公告编号:2016-07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于2016年1月27日以现场结合电话会议方式在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北区朗山路9号东江环保大楼召开。会议通知于2016年1月2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会议应到董事8名,亲自出席董事7名,董事长张维仰先生委托董事陈曙生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陈曙生先生召集并主持,本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董事经过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关于2016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4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关联董事张维仰先生、陈曙生先生、李永鹏先生及苏启云先生回避表决,其余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

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16年度将与关联方华瑞东江微营养添加剂（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莱索思环境技术有限公司、惠州东江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深圳崇达多层线路板有限公司、江门崇达电路技术有限公司及深圳市华藤环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发生向关联方购销产品及提供劳务等日常关联交易,预计2016年度交易总金额将不超过人民币32,630万元（不含税）。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内容详见本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关于2016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号:2016-09）。

本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意见，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8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同意提请于2016年3月15日下午14:00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详见本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28日

股票代码:002672 股票简称:东江环保 公告编号:2016-11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会议决定于2016年3月15日(星期二)下午14:00召开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就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 股权登记日:2016年3月9日。

3. 会议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16年3月15日(星期二)下午14:00;

(2) 网络投票时间:2016年3月14日 - 2016年3月15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3月15日上午9:30 - 11:30,下午13:00 - 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3月14日下午15:00至2016年3月15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4. 现场会议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北区朗山路9号东江环保大楼11楼会议室。

5. 会议召开方式: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 参加会议的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7. 出席会议对象

(1) A股股东:截至2016年3月9日下午15:00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A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并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一)。

(2) H股股东:请参阅公司于香港联合交易所发布的有关公告。

(3)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4)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中介机构代表及董事会邀请的嘉宾。

二、会议审议事项

普通决议案

1、关于2016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关于补选黄伟明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年修订）》的要求,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1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议案2只选举一名股东代表监事,将不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表决。

上述议案已经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其相关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16年1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A股股东

1. 登记时间:2016年3月10日、11日上午9:00 - 11:00,下午14:00 - 17:00。

2. 登记时应当提供的材料:

(1) 自然人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2)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单位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单位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

3. 登记方式:现场登记或邮寄、传真方式登记。

4. 登记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北区朗山路9号东江环保大楼。

(二) H股股东

请参阅公司于香港联合交易所发布的有关公告。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网络投票包括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http://wltp.cninfo.com.cn),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1.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3月15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2) 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为本公司挂牌一只投票证券,本公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该证券相关信息如下:

投票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买卖方向	买入价格
362672	东江投票	买入	对应申报价格

(3) 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

A 输入买入指令;

B 输入证券代码;

C 在"买入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对应申报价格,100.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以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对应的申报价格为:

单位:元

序号	表决事项	对应申报价格
总议案	表示对以下议案一至议案二所有议案统一表决	100.00
1	关于2016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00
2	关于补选黄伟明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2.00

注:为便于股东在交易系统中对股东大会所有议案统一投票,增加一个"总议案",对应的委托价格为100.00元,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股东大会需审议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和各议案都进行了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D 在"委托股数"项下输入表决意见

表决意见种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对应的申报股数	1股	2股	3股

E 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4) 计票规则

A 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的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一项或多项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已先投票的一项或多项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再对一项或多项议案进行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为准。

B 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C 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D 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5) 投票操作举例

A 股权登记日持有"东江环保"A股的投资者,对公司全部议案投同意票,其申报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2672	买入	100.00元	1股

B 如果股东对议案一投赞成票,其申报顺序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2672	买入	1.00元	1股

C 如果股东对议案一投反对票,其申报顺序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2672	买入	1.00元	2股

2.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为2016年3月14日下午15:00至2016年3月15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2) 股东获得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A 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6-8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B 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的半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A 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B 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C 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D 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4) 投票注意事项

A 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B 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C 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D 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以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五、其他事项

1. 本次股东大会预计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食宿、交通费及其他有关费用自理。

2. 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的进程另行通知。

3. 联系方式:

(1) 联系人:王娜;

(2) 联系电话:0755-86676092;

(3) 传真:0755-86676002;

(4) 联系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北区朗山路9号东江环保大楼;

(5) 邮编:518057。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28日

附件:

1. 授权委托书;2. 回执。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16年3月9日,本人 / 本公司(委托人)持有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江环保")股份股。兹全权委托 先生 / 女士(受托人)代表本人 / 本公司出席东江环保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照以下指示代为行使投票权,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授权受托人表决事项如下:

序号	普通决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16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	关于补选黄伟明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说明:1、委托人可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方框内划"√",作出投票指示,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2、如委托人未作出任何投票指示,受托人可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3、本委托书自签发之日生效,有效期至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结束时止;

4、本授权委托书应于2016年3月14日或之前填妥并送达本公司。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日期:2016年 月 日

附件二:

回 执

截至2016年3月9日,本人 / 本公司持有 股"东江环保"(002672)股票,拟参加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3月15日(星期二)召开的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出席人姓名:

股东账户号:

联系方式:

股东名称(签字或盖章):

2016年 月 日

股票代码:002672 股票简称:东江环保 公告编号:2016-08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6年1月27日以现场结合电话会议方式在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北区朗山路9号东江环保大楼召开。会议通知于2016年1月2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会议应到监事3名,亲自出席监事2名,监事蔡文生先生委托监事刘安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袁桅女士召集并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关于补选黄伟明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公司股东代表监事蔡文生先生于近日向监事会提交了书面辞职报告,蔡文生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五届股东代表监事职务,辞任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推选黄伟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批准选举黄伟明先生为公司股东代表监事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

因本次只选举一名监事,将不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监事改选后,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关于监事辞职及补选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公告》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三、备查文件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年1月28日

附件:

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黄伟明先生,1967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1994年12月至2011年1月历任广东发展银行支行信贷员、支行行长、资产管理部管理二室负责人及支行副行长,2011年1月至2013年任深圳市通海化工有限公司总经理及深圳市皆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15年1月担任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东江汇圆小额贷款公司总经理。

黄伟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股票代码:002672 股票简称:东江环保 公告编号:2016-10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辞职及补选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近日收到股东代表监事蔡文生先生书面辞职报告,蔡文生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五届股东代表监事职务,辞任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公司监事会对蔡文生先生在担任监事期间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鉴于蔡文生先生辞去监事职务后,公司监事会监事人数将低于法定人数,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蔡文生先生的辞职报告需在新任监事填补其缺额后方可生效。在此之前,蔡文生先生仍将履行监事职务。

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监事会收到公司股东李永鹏先生关于提名黄伟明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书面申请,李永鹏先生直接持有东江环保股票36,741,495股,直接持股比例为4.23%,符合《公司章程》对于提名股东代表监事的规定。公司于2016年1月27日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黄伟明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推选黄伟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批准选举黄伟明先生为公司股东代表监事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

黄伟明先生简历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年1月28日

证券代码:002672 证券简称:东江环保 公告编号:2016-09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6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2016年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预计2016年度将与关联方华瑞东江微营养添加剂（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微营养"）、深圳市莱索思环境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莱索思"）、惠州东江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江威立雅"）、深圳崇达多层线路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崇达"）、江门崇达电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门崇达"）及深圳市华藤环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藤环境"）发生向关联方购销产品及接受劳务等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将不超过人民币32,630万元（不含税）。

2016年1月27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本公司董事张维仰先生、陈曙生先生、李永鹏先生及苏启云先生为关联董事,均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其余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

本次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上限为人民币32,630万元（不含税）,达到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关联交易尚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与该项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张维仰先生、陈曙生先生、李永鹏先生、苏启云先生、曹庭武先生、兰永辉先生及田华臣先生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二）预计关联交易类型及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16年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2015年实际发生 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2015年实际发生 占同类业务比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深圳莱索思	1,500	761.69	1.34%
	深圳崇达	1,200	937.52	1.65%
	江门崇达	1,500	1,016.72	1.79%
	小计	4,200	2,715.93	4.78%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深圳微营养	12,000	7,768.47	9.97%
	深圳莱索思	20	3.16	0.04%
	东江威立雅	100	18.05	0.22%
	小计	12,120	7,789.68	10.23%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东江威立雅	8,000	4,638.03	7.93%
	深圳崇达	500	457.75	2.26%
	江门崇达	700	480.25	2.38%
	小计	9,200	5,576.03	12.57%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东江威立雅	5,000	1,162.56	4.52%
	深圳莱索思	200	126.77	0.22%
	华藤环境	1,000	0	0%
	小计	6,200	1,289.33	4.74%
其他通过约定可能造成资源或者义务转移的事项	深圳微营养	20	12.34	0.15%
	东江威立雅	800	680.22	8.18%
	华藤环境	90	51.90	0.62%
	小计	910	744.46	8.95%
合计		32,630	18,115.43	-

（三）2016年初至披露日与前述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16年年初至披露日已发生关联交易金额（未经审计）
		单位:人民币万元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深圳莱索思	0
	深圳崇达	82.01
	江门崇达	85.36
	小计	167.37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深圳微营养	552.17
	深圳莱索思	0.23
	东江威立雅	1.80
	小计	554.20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东江威立雅	189.33
	深圳崇达	38.12
	江门崇达	56.45
	小计	283.90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东江威立雅	92.87
	深圳莱索思	15.52
	华藤环境	0
	小计	108.39
其他通过约定可能造成资源或者义务转移的事项（租金）	深圳微营养	1.03
	东江威立雅	60.58
	华藤环境	6.91
	小计	68.52
合计		1182.38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基本情况

1、深圳微营养

公司名称:华瑞东江微营养添加剂（深圳）有限公司

注册地:深圳市南山区朗山路9号东江环保大楼东802室

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0万元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经营范围:饲料添加剂新技术的研发;提供饲料领域的技术服务和技术咨询;从事饲料、饲料添加剂、化工原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的批发、进出口。

股东:HERITAGE TECHNOLOGIES ASIA LIMITED（持有其62%股权）;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38%股权）。

深圳微营养2014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为人民币111,870,812.28元，净利润为人民币4,515,555.76元,净资产为人民币11,987,618.65元。

深圳微营养截至2015年9月30日止未经审计营